

**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臺南郵局  
廉政會報第 6 次會議召開情形摘要表**

開會時間／地點	102年12月23日（星期一）9時整 中華郵政公司臺南郵局儲匯大樓5樓會議室
主 席	曾經理 俊彥
議題案件數	討論提案 2 案
重要議題及裁示 （決議）事項	<p>一、加強涉訟員工之輔導與員工涉訟案件之通報 - 本局員工因涉及刑事案件，遭司法機關約談、調卷、搜索或列為案件相關人士（如證人、被告或嫌疑人等），應儘速通報單位主管、業務主管科室，另通報本局政風室，俾提供必要之協助，以維護同仁權益。</p> <p>二、加強宣導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及保險業務員職業道德與業務員管理辦法等 - 各級主管應加強宣導「個資保護」觀念。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業於101年10月1日起施行，個人資料係指：自然人之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、護照號碼、特徵、指紋、婚姻、家庭、教育、職業、病歷、醫療、基因、性生活、健康檢查、犯罪前科、聯絡方式、財務情況、社會活動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。因此，客戶資料應作密件處理，不得對外宣布，但司法、稅務、監察機關因公務需要，備正式文件向郵局查詢者，不在此限。</p>
後續執行情形	<p>一、本次會議之決議事項已函請相關單位（支局）恪遵執行。</p> <p>二、相關宣導事項已藉口頭、文字、電子、網路等宣導方式持續辦理。</p>